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20-185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苏州景茂有限合伙份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持股均为75%的江苏锦时置业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江苏锦时”）和江苏锦滔房地产有限公司（简称“江苏锦滔”）分别作为A类有限合伙人出资41,000万元及作为C类有限合伙人出资7,270万元，与独立第三方天津金茂嘉和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金茂嘉和”）、金茂（嘉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金茂投资”）合作设立苏州景茂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苏州景茂”），进行房地产业务投资。公司合计投资48,270万元，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的2.25%。有关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对象基本情况

1、名称：苏州景茂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经营范围：股权投资或准股权投资

3、合伙人及出资情况：金茂嘉和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和普通合伙人（GP）认缴出资100万元，持股0.15%；江苏锦时作为A类有限合伙人（LP1）认缴出资41,000万元，持股59.98%；金茂投资作为B类有限合伙人（LP2）认缴出资19,980万元，持股29.23%；江苏锦滔作为C类有限合伙人（LP3）认缴出资7,270万元，持股10.64%

4、出资进度：按照执行事务合伙人发出的缴付出资通知以自有资金一次性或分次缴付出资

5、存续期限：长期

6、收益分配：有限合伙企业的收益分配以企业现金资产为限，在扣除负债、相关费用及税费之后的剩余财产现金部分，以实缴出资比例向A类有限合伙人分配投资本金和其基准收益，再向B类有限合伙人分配分配投资本金和其基准收益，剩余部分分配给C类有限合伙人

7、退出机制：各投资项目投资期满后，通过股东分红、清算分配、向第三方转让标的股权等方式退出

8、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内的持股5%以上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人未参与有限合伙企业份额认购，也均不在合伙企业中任职

三、合作方简介

1、天津金茂嘉和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7年6月21日

注册地：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重庆道以南,呼伦贝尔路以西铭海中心5号楼-4、10-707(天津东疆商服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滨海新区分公司托管第572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滕源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主营业务：受托管理股权投资企业，从事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峰亮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金茂投资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本次投资规模及持股比例：作为GP认缴出资100万元持股0.15%

2、金茂（嘉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7年1月11日

注册地：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竹园路100号东方大厦110室-133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崔朝伟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主营业务：投资管理。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峰亮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金茂嘉和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本次投资规模及持股比例：作为LP2认缴出资19,980万元持股29.23%

四、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投资旨在拓宽资金渠道，与合作方共同投资房地产项目，促进公司业务的发展。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六日